

股票投资的传世之作

乱中之乱

股市三人谈

CONFUSION DE CONFUSION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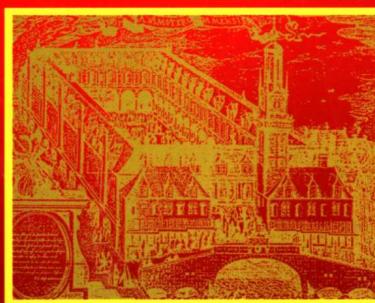
荷兰证监会主席的赠礼

1957年哈佛商学院克雷斯图书馆出版系列第十三号出版物

1996年“威利投资经典丛书”重新发行

世界首家证券交易所的盛况

约瑟夫·德拉维加 著 刘 建 译



经济管理出版社

ECONOMY & MANAGEMENT PUBLISHING HOUSE

传世之作

乱中之乱

股市三人谈

CONFUSION DE CONFUSION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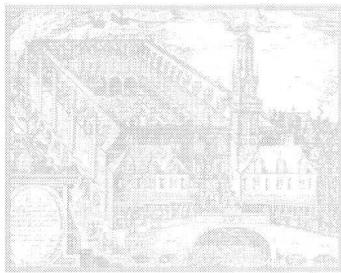
荷兰证监会主席的赠礼

1957年哈佛商学院克雷斯图书馆出版系列第十三号出版物

1996年“威利投资经典丛书”重新发行

世界首家证券交易所的盛况

约瑟夫·德拉维加 著 刘 建 译



经济管理出版社

ECONOMY & MANAGEMENT PUBLISHING HOUSE

Joseph de la Vega
Confusion de Confusiones

本书根据哈佛大学商学院贝克图书馆克雷斯特藏部
(Kress Collection, Baker Library, Harvard Business School) 1957
年版译出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乱中之乱：股市三人谈/德拉维加著；刘建译。北京：
经济管理出版社，2005

ISBN 7-80207-240-9

I. 乱… II. ①德… ②刘… III. 股票－证券交易
IV. F830.9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16901 号

出版发行：经济管理出版社

北京市海淀区北蜂窝 8 号中雅大厦 11 层

电话：(010) 51915602 邮编：100038

印刷：北京求实印刷厂

经销：新华书店

责任编辑：郝光明 柴璐璐

技术编辑：杨 玲

责任校对：超 凡

880mm×1230mm/32

8.875 印张

198 千字

2005 年 4 月第 1 版

2005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6000 册

定价：20.00 元

书号：ISBN 7-80207-240-9/F·229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凡购本社图书，如有印装错误，由本社读者服务部

负责调换。联系地址：北京阜外月坛北小街 2 号

电话：(010) 68022974

邮编：100836

英文版



自从本书于 1957 年初版以来，它就一直是克雷斯文库最受人钟爱的著作。股票交易的奥秘由来已久，有关股票的话题同样也由来已久。这样的主题至今竟然还能激发人们的兴趣，是一点也不令人惊异的。本书的特别不同凡响之处在于它一直为广大读者所求索。这些读者包括股票经纪人、金融顾问与银行家，当然完全可以想见，也包括了学术界人士。在多年脱销之后，我很高兴地看到，本书于 1988 年得以重印。约瑟夫·德拉维加的《乱中之乱》一书原版于 1688 年，今年恰好是其问世 300 周年。尽管时间过了三个世纪，文字经过了逐译，但作者对阿姆斯特丹证券交易市场的描绘，与现代读者依然息息相关。这就证明了他的睿智与洞察力。股票交易的机制已经从手书票据发展到电子数据，但驱动股票市场涨跌的人类心理却几乎没有什么变化。由于约瑟夫·德拉维加的这部写于 17 世纪的论著幸存下来，我们于是获得了一个窥探往昔的窗口——原来，过去的一切与当前正在发生的一切颇为相似。

贝克图书馆克雷斯特藏部主任 鲁丝·R. 罗杰斯

* 本篇序言系作者为英译本于 1988 年重印而写。——中文版译者注

英文版

前　　言

寥寥数语就足以说明，有必要给约瑟夫·德拉维加的《乱中之乱》的英文读者撰写一篇引言。他的书是描写证券交易操作实践的第一部书。该书说明，证券交易操作实践，如看跌期权、看涨期权、集合基金以及操控等，在当时业已高度发展。该书早在17世纪即已问世。该书描写的证券交易，是发生在阿姆斯特丹的证券交易。在该书初版时，也就是1688年，阿姆斯特丹市还是世界上首要的金融中心，这就使该书具有了并无不当的典型意义。确切地说，该书还很难说是对阿姆斯特丹证券交易市场的系统描述，作者追求的是道德、哲学与修辞方面的目标。他固然讲了不少现在看来似乎没有多少价值的话，但他还是毫无遗漏地说了大量让我们感兴趣的东西。不过，尽管该书形式独特，它却是股票交易资料，尤其是当时荷兰商界资料的一个真正重要的来源。今天，原著仅有六册存世。克雷斯特藏部有幸收藏了其中之一——美国也就仅有这么一册。

或许，由于本书的文学趣味，由于现存册数太少，它一直不为仅对商业与经济历史有兴趣的近代学者所知。直到1892年，埃伦贝格（Ehrenberg）才在一篇论文中呼吁注意本书。随后，但却是在多年之后，德文与荷兰文译本分别于1919年和1939年



刊行。后一版本尤其珍贵。它再现了西班牙文原著，同时还收录了 M.F.J. 史密斯博士的基于史实的长篇导论。史密斯博士不仅受益于德文译者奥托·普林斯海姆 (Otto Pringsheim) 早先进行的研究，而且可以直接接触关于 17 世纪荷兰商务活动的所有荷兰文资料。

然而，将全书译成英文似乎并不相宜。作者行文枝蔓，修辞繁复。这不但会使现代读者感到冗长，而且会增加许多段落的翻译难度。于是，将原文删繁就简似乎成为必然。最后，只有那些使本书对于商业与经济历史学家来说具有经久不衰的重要意义的部分才被翻译出来。换言之，只有那些与证券交易事务有非常直接关系的部分才被翻译出来。

事实证明，完成将本书翻译成英文的任务，比我最初曾经预想的要艰难得多。除了直接或间接涉及的数种语言外，便是欧洲证券交易中的操作实践问题，以及将描写这些活动的文字转换成美国习语的问题。非常幸运的是，克雷斯特藏部找到了两位在技巧与学术方面均有造诣的学者，而且两人恰好还都受过德语训练。他们一个是哈佛大学企业历史研究中心的弗里茨·雷德利希 (Frits Redlich) 博士，另一个是当时正在威尔茨堡大学的赫尔曼·凯伦本茨 (Hermann Kellenbenz) 教授。他们两人珠联璧合，不但符合所有条件，而且绰绰有余。雷德利希博士除了通晓现代欧洲金融运作知识之外，还对欧洲经济史无所不知，而凯伦本茨教授则熟悉把握原文所需要的所有语言，并熟悉它的两种译本及有关导论，此外还对 17 世纪荷兰商务生活具有专门知识——这是他在为自己的近著《1590~1625 年间汉堡同葡萄牙及西班牙进行贸易的企业实力之研究》做准备时获得的。从一定程度讲，



还有一些学者也被征用。这主要是因为凯伦本茨教授住得离剑桥^①有相当距离，也因为我和雷德利希博士均缺乏处理西班牙文或荷兰文的能力。值得庆幸的是，我们能够向普林斯顿大学的斯坦利·J. 施泰因（Stanley J. Stein）教授与华盛顿大学的理查德·M. 韦斯特伯（Richard M. Westebbe）博士请益。他们两人在关键时刻恰巧就在剑桥。最后，我认为有必要走出学术界求助。波士顿投资银行家凯里·J. 钱伯林（Carey J. Chamberlin）虽然怀有学术偏见，但却慨然通读了本书“对话三”的译文，以确认美国现代金融界同人是否可以理解我们的译本，以及我们是否实际上恰当地采用了美国金融界的行话。他发现有几处需要改动。克雷斯特藏部非常感激所有这些仁人。他们全都一丝不苟，恪尽职守，都为本书的最后成功出版做出了贡献。我们尤其铭感雷德利希博士和凯伦本茨教授。

虽然我已从哈佛大学商学院图书管理岗位正式退休，并且不再为克雷斯特藏部的文献出版直接负责，但是我却确乎为自己能够帮助将这本小册子付梓而感到欣慰。实际上，我只是在做自己的“本职工作”：本书的翻译工作是在我任职期间开始的，而我在正式退休之前却未能使其完工。我在贝克图书馆的继任者唐纳德·T. 克拉克（Donald T. Clark）先生对于这一研究成果的问世表现出了浓厚的兴趣，我为此感到由衷的喜悦。

哈佛大学企业历史研究中心 阿瑟·H. 科尔

^① 指哈佛大学所在地马萨诸塞州剑桥市。——中文版译者注

英文版

易 论

凡是能够读到约瑟夫·彭索·德拉维加 (Joseph Penso de la Vega) 的《乱中之乱》的人都会立即认识到，他与一部奇书有关。这是一个葡萄牙人用西班牙文撰写而在阿姆斯特丹出版的一部书。全书采用了对话体，从始至终穿插来自《圣经》、历史与神话的典故，但又主要着墨于证券交易业务，而且早至 1688 年即已开始发行。显然，这样一部书需要详加诠释。

—

让我们首先弄清作者所属的族群。他属于阿姆斯特丹的西班牙系犹太人社区。所谓“西班牙系犹太人”，是对祖先生活在伊比利亚半岛^①的犹太人的指称——这一名称与被用以称呼来源于

① 欧洲西南部半岛，西班牙和葡萄牙所在地。东北的比利牛斯山脉形成同欧洲其他部分的天然分界。——中文版译者注



中欧和东欧的犹太人的“德系犹太人”一词形成对照。15世纪，西班牙和葡萄牙教会当局施加巨大压力，以迫使当地的犹太居民（还有摩尔人^①）接受基督教。有些人皈依了基督教，但许多人仅无奈地做了做戏，而私下依然恪守自己原来的信仰。1492年，当没有皈依基督教的犹太人（以及摩尔人）被逐出西班牙时，许多人逃到了葡萄牙。然而，1536年，葡萄牙人也引进了宗教法庭，新来的移民不得不另觅他处避难。许多在西班牙被称为“新教徒”的纯属名义基督徒的人，加入自己的更为倔强的教友之中，随他们踏上迁徙之途。与第二波移民有关的是，西班牙和葡萄牙的一些犹太人，由于北欧城市能够为他们的工商业技术提供用武之地，于是被这些地方所吸引。这很可能是准确的。

无论如何，德拉维加家族在“新教徒”中的人数似乎不多。其上辈可能移居到了葡萄牙。后来，或许是在1536年之后，这一家族又返回了西班牙。最终，100年之后，这一家族约在1630年移民到低地国家。^②他们找到了一些已经在易北河^③下游和阿姆斯特尔河^④下游两岸建立的规模可观的聚居区，其成员当然可以公开按照自己的传统方式生活。属于这种性质的首批移民，在15世纪终末之时已经出现，在随后的16世纪，移民洪流规模已经壮大。到我们的《乱中之乱》问世时，北欧的西班牙系犹太人社区，事实上已经发展到他们在这一地区发挥影响的鼎盛时期。

① 英语文献中指摩洛哥人，过去亦指于11~17世纪创造了阿拉伯安达卢西亚文化，随后在北非作为难民定居下来的西班牙穆斯林居民或阿拉伯人、西班牙人及柏柏尔人的混血后裔。——中文版译者注

② 指西欧的荷兰、比利时和卢森堡三国。——中文版译者注

③ 欧洲主要河流之一，流经德国，最后注入北海。——中文版译者注

④ 流经阿姆斯特丹市的一条河流，业已运河化。——中文版译者注



这些新移民聚居区的主体部分讲葡萄牙语，因为它是这些宗教团体的正式语言。所以，这些会众逐渐被非犹太人称为“葡萄牙人”或“葡萄牙犹太人”。然而，令人讶异的是，那些想舞文弄墨的群体，却宁愿用西班牙文写作诗歌、戏剧、法学论文及别的著作。很可能的情况是，大部分受过教育的人懂西班牙文，而不是葡萄牙文或荷兰文；或许西班牙文是所有这些移民的通用语言，无论其母语如何。

在阿姆斯特丹，西班牙系犹太人移民比在汉堡拥有更多的经济机遇与更大的自由。很快，阿姆斯特丹的西班牙系犹太人的居住地就比易北河畔城镇的那些同胞的居住地显示出自己的优势。然而，任何有关给予在阿姆斯特丹的西班牙系犹太人的所谓“更大的自由”之说，都必须放到欧洲 17 世纪生活的大背景之下理解。教会与行会对犹太人的活动强加了形形色色的限制。例如，1632 年 3 月 29 日阿姆斯特丹的一项法令禁止犹太人参与任何由地方行会成员从事的职业。犹太人不能获得任何此类行会的会员资格。他们不被许可沿街叫卖商品或开办零售商铺。只是在与犹太人的宗教仪式有关的行业，或在尚未组成行会的行业，才允许他们从事手工业生产。就这些例外规定而言，他们可以做屠夫、禽贩和面包师，他们还可以在诸如切割钻石之类的手工艺行业谋到职业。最重要的是，商品批发贸易与航运企业一直对他们开放。他们之中的一定量的人被允许从事经纪职业，而另外一些人可以从事放债、换钱之类的行当。

直至最近，在阿姆斯特丹的葡萄牙犹太人居留地在经济上的重要性一直多被学者们夸大了，但新近的研究业已纠正了这样的说法。犹太人经济环境的进步，他们在不同时代的财富总量，以



及他们拥有的最大产业的量值与非西班牙系犹太人拥有的最大企业的量值的对比，全都很好地反映在阿姆斯特丹银行的账册以及有关 1631 年、1674 年和 1743 年纳税申报单的记录之中。我们从这些新近开放的资料中了解到，实际上最大的财富与最大的金融交易是由本土王公贵族家族掌握或操控的。然而，参与阿姆斯特丹经济生活的“葡萄牙”人口多于其他族群也是事实。最近的调研还表明，这些葡萄牙人的兴旺发达主要源于商品交易：来自南欧的食糖、香料、食盐、染料木、珠宝首饰和贵金属的进口与北欧原料特别是珍贵加工商品的出口。^①

然而，这些“葡萄牙人”似乎曾经有一种参与阿姆斯特丹市金融活动的重大倾向。这些金融活动包括公开的投机在内。无疑，对他们形成制约的市政规定至少给他们打开了从事金融活动之门，但是下述情况也是事实：曾与伊比利亚半岛国家商品市场存在良好联系的身为秘密基督徒的犹太人，在复归原来的信仰并移居到遥远的国度之后就很可能失去原先的联系。无论如何，约瑟夫·德拉维加的一个同时代人——一位知识渊博的“英国绅士”——于 1701 年在其《荷兰记事》(*Description of Holland*) 中写道，“犹太人执（证券投机）交易之牛耳。”据说，在东印度公司^②股票交易的主要业务中，“在 20 桩谈判中就要参与 17 桩”。自然，我们有充足的理由认为，作为阿姆斯特丹犹太人社区的一员，约瑟夫·德

① 直至保存在海明特档案馆的阿姆斯特丹公证员的许多文件面世之前，我们对于西班牙系犹太人商业活动的规模很难有真正令人满意的了解。目前，档案专家 S. 哈特 (Hart) 及其助手正在进行这项工作。

② 指荷兰东印度公司，本书正文多次以省略形式提到的“公司”即指该公司。另外，英国、法国、葡萄牙及丹麦也分别有过自己的东印度公司，其中以英国东印度公司的势力最为强大。——中文版译者注



拉维加能够充分接触到有关该城股票投机的信息。

二

依据我们所掌握的有关德拉维加家族自身的首要文献来追溯，我们知道他们曾经生活在西班牙。德拉维加的父亲伊萨克·彭索或伊萨克·彭索·费利克斯，于1608年出生在西班牙，并作为“新基督徒”在科尔多瓦省一个名为埃斯佩霍（Espejo）的小地方生活。可以十分肯定地说，他的家族来自葡萄牙，因为他的名字中的“彭索”源于葡萄牙语或加利西亚语。^①在葡萄牙北部与加利西亚，有数座村庄名为彭索。此外，还有一个家族名为“帕萨林豪”；伊萨克·彭索自称是这一家族的后裔。“帕萨林豪”是一个葡萄牙语词，意为“小鸟”。实际上，在整个16世纪，特别是在葡萄牙属于西班牙的那些岁月中，似乎曾有一些葡萄牙“新基督徒”家族移居（或移回）西班牙。

伊萨克·彭索与埃斯特·德拉维加结为伉俪。^②他们的长子亚伯拉罕随父姓，但他们的次子约瑟夫，即《乱中之乱》的作者，却依照自己民族的传统随母姓。所以，我们的作者的全名是约瑟夫·彭索·德拉维加·帕萨林豪，有时还要加上另外一个姓氏费利克斯。

^① 1668年西班牙与葡萄牙分离之前，加利西亚文化与葡萄牙文化多有相似之处。加利西亚语同葡萄牙语亦有密切联系。——中文版译者注

^② 他们育有四子六女。两子一直在阿姆斯特丹生活，另外两子移居伦敦。他们四人通过婚姻与安特卫普的阿尔瓦雷司·韦加家族联系在一起。这些家庭纽带在伊萨克·彭索的一个女儿也嫁入同一韦加家族之后得到增强。



不过，他一般情况下只用自己全名的缩略形式约瑟夫·德拉维加。

父亲伊萨克·彭索非常背时，以致曾经身陷宗教法庭的监狱。他曾经发誓，如果获释，他将在自由之后复归自己祖先的信仰。在实际获释之后，他真的移居安特卫普。^①安特卫普直至 17 世纪仍然还有一片相当大的葡萄牙人聚居区，主要由新基督徒的后裔组成。他在那里才可能实践自己的誓言。随后，伊萨克·彭索在汉堡生活过一段时间，其他家庭成员也已移居该地。在 1647 年的汉堡市政记录中，可以找到一位名为约瑟夫·彭索的人的名字，他或许是一名经纪人。关于伊萨克·彭索在汉堡葡萄牙人社区的地位，我们应当注意，他曾于 1755 年被遴选为 *parnas*，也就是长老。不久，他迁居到阿姆斯特丹。他在这里应当主要从事银行业。无论如何，他成为一名富人，并与犹太人社区最受人敬重的成员多有来往。他被选举担任数职，他将自己的住房提供给宗教会议。他因自己的善行而享有盛誉。他还参与建立了众多修习摩西律法的塔木德经^②“学院”中的一所。^③

三

约瑟夫的出生日期与地点还不能确定。显然，他有可能在父

① 比利时王国城市，安特卫普省会。——中文版译者注

② 《塔木德经》系犹太人有关其生活、宗教、道德的口传律法集，为犹太教仅次于《圣经》的重要经典。——中文版译者注

③ 当他于 1683 年逝世后，查昌·阿博阿布与萨尔法蒂·德皮纳博士一类知名人士撰写纪念性文章，对他表示敬意，而诗人丹尼尔·莱维·巴里奥斯以及逝者之子约瑟夫都根据他的人品与成就撰写了祭文。



母尚在埃斯佩霍时于 1650 年前后出生，但更有可能是在他们移居北欧之后出生。青少年时期，他在来航^①（Leghorn）生活过一段时间，然后就在阿姆斯特丹安身立命，不过又相当频繁地前往汉堡。他很快即以自己的文才引人注目。1667 年，他在年仅 17 岁左右时，就通过一部题为《希望的囚徒》（Asire ha Tik-wah）的希伯来语话剧作品而闻名。这部作品被誉为希伯来语诗歌新时代的开端。它于 1673 年在阿姆斯特丹出版。

约瑟夫虽然在早年曾受家庭指引准备以当拉比（rabbi）^②为业，但他后来实际上做了一名商人。然而，他高效管理自己的商业活动，以致他还可以腾出相当时间从事写作；在闲暇之时，他创作婚庆诗歌、赞颂王子公孙的诗歌、长篇小说、演说辞以及道德和哲学论文。他成为由西班牙公使曼努埃尔·德·贝尔蒙特（Manuel de Belmonte）于 1676 年创办的“诗院”（Academia de los Sitibundos）的成员，同时在该院评奖委员会任职。该委员会负责对递交诗院的诗歌进行评判并颁奖。当贝尔蒙特于 1685 年创办一家名为“文采社”（Academia de los Floridos）的进行文学争论的团体时，德拉维加成为该社的秘书。他前往妻子的出生地安特卫普以及来航乃至埃斯佩霍的多次旅行，拓宽了他的视野，增长了他的见识。他的同时代人赞扬他的学识、幻想能力以及他在语言和文体方面的才华。

尽管人们进行了相当的学术研究，但尚无一人能够确切无疑

① 意大利西部海滨城市，或译为“里窝那”。——中文版译者注

② 希伯来语词，系对犹太教负责执行教规、律法并主持宗教仪式者的称谓，意为“大师”或“夫子”。据《圣经·新约》记载，犹太人曾多次称耶稣为拉比。——中文版译者注



地拿出一份约瑟夫·德拉维加著作的完整名录。他在为自己于1683年出版的题为《危险的旅程》(Rumbos Peligrosos)的长篇小说集写的序言中说，他多年来给要人与朋友写了两百封信，了解从事当代和历史事件研究的学者们对什么样的主题感兴趣。他写信的对象既有悲伤者与失意者，也有得意者，还有恋爱中人与男同性恋者，此外还有牧师、道学家与诗人。除了上文已经提到的话剧之外，他的较为引人注目的作品之中还有一篇悼念亡母的祭文和另外一篇悼念亡父的祭文。这两篇祭文均于1683年在阿姆斯特丹印行。他将自己同年在诗院发表的一篇演说辞题献给瑞典女王克里斯蒂娜(Christina)^①派驻汉堡的公使曼努埃尔·泰克西拉(Manuel Teixeira)，他还以一篇关于神圣的摩西律法的颂文向葡萄牙政府代表莫塞·库列尔(Mose Curiel)——别名热罗尼莫·努内斯·达科斯塔(Jeronimo Nunes da Costa)——表示敬意。他在维也纳从土耳其人的围困中解放出来之际奉献的另外一篇颂文，是写给波兰国王扬·索比埃斯基(Jan Sobieski)的。上文已经提到，他的长篇小说集《危险的旅程》于1683年问世。它们是依照意大利模式写的，文中新颖的矫饰风格洋溢着作者的才情。1685年，德拉维加出版了自己在文采社所发表的诸多演说辞。接着，水到渠成，德拉维加最杰出的作品问世，这便是我们面前这部有关阿姆斯特丹证券交易运作的对话体著作《乱中之乱》，这部现在依然令我们感兴趣的书刊行于1688年。1690年，

^① 生于1626年12月8日，死于1689年4月19日。1644~1654年在位。才华出众，学识渊博。后因皈依天主教而自动逊位。她在位期间，瑞典的社会、经济、科学与文学均有长足进步。她酷爱艺术，对当时及后来的欧洲文化均产生了很大的影响。——中文版译者注

他将一部小书题献给英格兰国王威廉八世。他的目前已知的最后作品，是一篇题献给葡萄牙驻海牙大使迭戈·德门东萨·科尔特·雷亚尔（Diego de Mendoza Corte Real）的演说辞，上面的日期为1692年3月15日。他被认为在此后不久即告别人世。同父亲一样，他被葬于阿姆斯特尔河畔奥德科克的公墓。

四

1688年5月24日，约瑟夫·德拉维加按照当时的一种风俗，在其谈论阿姆斯特丹证券交易所业务的数篇对话上题签献辞。该献辞是题给该城葡萄牙人社区知名人士杜阿尔特·努内斯·达科斯塔的。此人的祖父杜阿尔特与父亲热罗尼莫，在葡萄牙复国时期作为国王约翰四世的代表，在汉堡和阿姆斯特丹做出了重要的贡献。热罗尼莫属于阿姆斯特丹会众群体。该群体于1673年为当地的新犹太教堂奠基。如前所述，德拉维加于1683年曾将一篇颂文题献给他。如今，他的儿子杜阿尔特（在社区中被叫做雅各布）由于这部关于阿姆斯特丹证券交易所运作的书题献给他而得到荣誉。只要看一看这一献词，就会十分清楚德拉维加引以自豪的藻饰与造作的风格是怎么回事。与他属于同一时代的作家们往往不吝笔墨，他则有过之而无不及。他用花哨的暗示与对比就股票一词（acciones）大做文章；他玩弄文字游戏，以costa（海岸）一词暗指本书的题献对象（Costa），用paxaro一词引发对自己先辈世系的联想。同样的风格在该书引言与正文中贯彻始终。哲学家、商人和股民之间的四篇对话，意在展现一幅有关阿姆斯特丹



证券交易所的生活画图，但却不时中断并游离主题，以轻松、富于学识但却雕饰过度的文笔将人们领入神话、哲学、旧约^①与古典诗歌的王国。德拉维加所以这样做，旨在创立“一种既不模仿任何人亦为任何人所难以模仿的新风格”，但他在实际上却走了极端。作为他的目标的“典雅风格”(estilo culto)，到头来却变得芜杂而造作。仅仅因为这一原因，他在当时并没有什么模仿者。对于今天的人们而言，这种风格的作品通常很难理解。

作者在为自己的书写的引言中强调，他在写作这些对话时有三个动机：首先，是为了自娱。其次，对于那些并不积极从事股票交易的人，他想描绘出一种从总体上看在当时存在的所有商业活动中最诚实也最有益的买卖。最后，他希望准确而充分地描绘恶棍在股票买卖中掌握和运用的各种伎俩。在最后一个方面，他的意图在一定程度上是通过让人们了解这些骗术而警示他们不要从事投机活动，但尤其在于揭露作恶之徒。他将阿姆斯特丹证券交易所的生活比做一座迷宫，并向读者担保他肯定没有夸张：他所写的一切可能造成夸张或铺陈的印象，但实际上却是对当时各种情况的真实描述。他所以将这些对话命名为《乱中之乱》，是因为在证券交易活动中，没有一种理性的目的不负有一种非理性的目的，没有任何人使用的伎俩不会得到他人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式的回应，以致在证券交易业务中，人们在一个黑暗的世界中行动，无人能够完全理解这一世界，也没有一支笔真能描绘它所有的错综复杂之处。

鉴于这些复杂情况，德拉维加选择的文体——对话体——就

① 即《圣经·旧约》，亦名《旧约全书》。——中文版译者注